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文檔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檔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PETROLEUM & CHEMICAL CORPORATION**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0386)

關於根據 2011 年上半年度分紅派息實施方案  
調整可轉換公司債券轉股價格的公告

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重要內容提示：

- 石化轉債調整前的轉股價格：人民幣 9.60 元/股
- 石化轉債調整後的轉股價格：人民幣 9.50 元/股
- 石化轉債本次轉股價格調整實施日期：2011 年 9 月 19 日
- 石化轉債於 2011 年 9 月 9 日至 2011 年 9 月 16 日暫停轉股，2011 年 9 月 19 日起恢復轉股。上述暫停轉股期間內石化轉債正常交易，提請廣大石化轉債持有人注意

根據《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可轉換公司債券募集說明書》的發行條款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可轉換公司債券發行的有關規定，在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本公司”）可轉換公司債券（簡稱“石化轉債”）發行之後，當本公司派送現金股利時，將按下述公式進行石化轉債轉股價格的調整：

$$\text{派送現金股利：} P_1 = P_0 - D；$$

其中：P<sub>0</sub> 為初始轉股價，D 為每股派送現金股利，P<sub>1</sub> 為調整後轉股價。

本公司 2011 上半年度分紅派息方案為：按照每股人民幣 0.10 元（稅前）向截至 2011 年 9 月 16 日（星期五）收市後登記在冊的本公司 A 股股東分配現金紅利。本次分配不實施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

根據上述方案，石化轉債轉股價格自 2011 年 9 月 19 日由人民幣 9.60 元/股調整為人民幣 9.50 元/股。計算過程為：

$$P_1 = P_0 - D = 9.60 - 0.10 = 9.50。$$

石化轉債自 2011 年 9 月 9 日至 2011 年 9 月 16 日（本次分紅派息實施的股權登記日）期間暫停轉股，2011 年 9 月 19 日（本次分紅派息除息日）起恢復轉股（具體詳見 2011 年 9 月 13 日刊登於《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及本公司網站（[www.sinopec.com](http://www.sinopec.com)）上的《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度 A 股分紅派息實施公告》）。調整後的轉股價格自 2011 年 9 月 19 日（本次分紅派息除息日）起生效，同日起石化轉債恢復轉股。

特此公告

承董事會命  
董事會秘書  
陳革

中國北京，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中國石化的董事為：傅成玉\*、王天普#、張耀倉\*、章建華#、王志剛#、蔡希有#、曹耀峰\*、李春光\*、戴厚良#、劉運\*、馬蔚華+、吳曉根+、李德水+、謝鐘毓+及陳小津+。

# 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